

海南中部诗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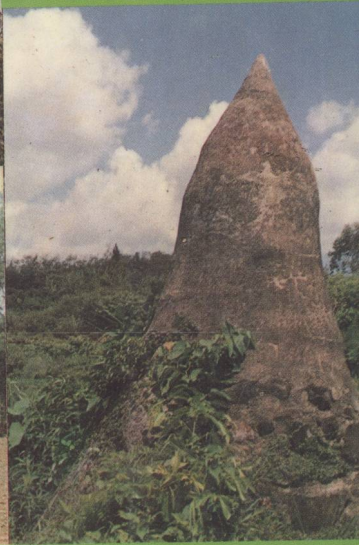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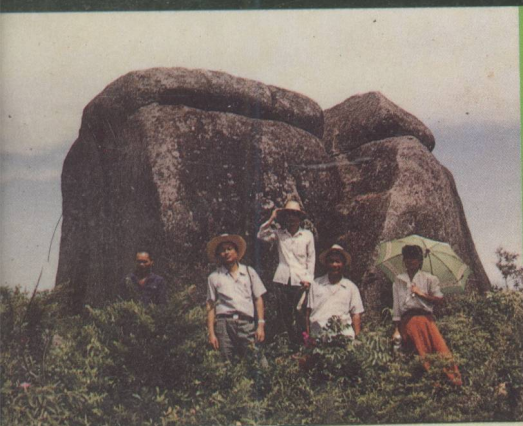
冯麟煌题

主

编

吴修利

周玉琛 吴德保



南海出版公司

海南中部诗选

主编 吴修利
周玉琛
吴德保

南海出版公司

1994 海口

琼新登字 01 号



海南中部诗选

主编	吴修利 周玉琛 吴德保
责任编辑	张树方
装帧设计	秋绿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经销	海南省新华书店
印刷	通什市印刷厂
开本	32 开
印张	5 印张
字数	104 千字
版次	1994 年 7 月第一版
印次	1994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书号	ISBN70-80570-728-6/I · 230
定价	4.50 元

(版权所有 · 盗印必究)

水晶的情怀

——《海南中部诗选》序

云逢鹤

《海南中部诗选》的出版，于我，着实是个惊喜。

改革开放、办大特区、市场经济推动着海南，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前发展。人们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已从原来简朴单一的模式走向多元，日益丰富多采。但也免不了沉渣泛起，一些声色犬马的生活追求似乎已经成为时尚，而包括诗歌在内的严肃高雅的文学艺术却在遭受冷遇。在这种情况下，中部二县一市的这片不大的地区竟然还有为数众多、不同行业，正为宝岛的开发建设而积极献身的劳动者，痴心实意地对诗歌艺术作着诚挚不懈的追求，确属难能可贵，而地方上的某些领导和社会人士也对此给予有力的支持，并将诗歌活动作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动域，不能不说是具有远见卓识。

《诗选》作者大都继承“诗言志”的传统，对诗的教化作用给了充分的注意，无论涉及何种题材，其抒情与寄意大都体现着他们对生活、对劳动的热爱以及为理想而献身的崇高精神。吴修利的《水晶情思》中有这样令我难忘的诗句：“我整个儿透明/从形体到心灵。”无疑，这是作者本人生命与品格的自白，但也未尝不可以把它作为这个《诗选》总体精神的写照。尽管我无法说明不同作者、不同作品的艺术上各自达到了何种水平或高度，但从大部分篇什中，我却感受到作者们坦荡的胸襟与水晶般的情怀。

只知“歌唱夏天”的夏蝉，在黄万新的诗心中引发出来的却是“我歌唱春夏秋冬每个季节即使我的歌喉不幸而嘶哑/我仍将用诗琴把生活歌唱”。对生活的热爱，往往升华为对事业与理想的执著。同时这位作者，在《黄昏我来到田边走一走》这首仅只四节小诗中，从“看稻田的水”，“看水

稻的颜色”，“看水稻的花蜜”逐节递进直到末节结句“看一看播下的种子/是梦、是歌、是诗……”。这个指物的实语，转变为多内涵的暗喻，化具体为抽象，语境拓宽了，而作者对生活、劳动与事业的热爱也得到了诗化的表现。在林双的《平房亮着烛光》中，有这样颇耐寻味的句子：“因为诗/我拨亮了平房/诗又拨亮了我//之后，我离开了平房/之后，诗又离开了我/。”这种象征性的语言，本来可有多义的理解，但我还是愿意将“平房”看作是生活的具象，从而进一步理解诗中的“平房”与“我”与“诗”的关系，体味作者对于生活的深沉的爱。对生活与事业的热爱不能不激发为一种献身的要求，有如深埋在地层的矿石之要求出土。水晶是屯昌的著名矿石，在上文提过的《水晶情思》里还有这样的句子：“来吧，进击的知音/……把漆黑的森严凿通蓝天/冲破重重坚硬的石岩/迎着丽日呈献棱角盛开花瓣/。”透明、坚硬，有棱角是这种珍稀矿石的特征。水晶在漆黑的地层渴求着通向蓝天，在吴修利笔下，这种冀求有所为、有所用的积极献身的意愿，不是得到了炽烈的表现吗？

浓郁的海南乡土风情是《诗选》的显著特点，作为我国最大的经济特区，海南，这个多民族的海岛，正日益引起世人的关注。它的饱蘸着热带情调的美丽风光，不同民族的生活情趣以及有着久远历史的人文特点散发着诱人的魅力，甚至被添上了某种神秘迷幻的色采。《诗选》的40余位作者或生于斯、长于斯、或在这里生活和工作，这就使他们得以十分广泛地为读者提供许许多多色采各异的不同画面，让读者们可以由此加深对海南人文景物的理解。当然，作为诗，它的魅力不决定于题材，而主要决定于它的审美价值。可喜的是《诗选》的不少作品已离开了表象的描摹，作者的主体人格力量已突入客体孕育出了自己的艺术生命。长期在中部山区从事邮电的吴德保，他的《扁担邮局》，给人以比较深刻的美的感受。“问他邮局在哪——肩上，/问他柜台多大——大山。”一副小小的肩膀挑起了整座“邮局”，整整一座大山成了一个地位卑微的营业员的柜台。看这就是海南山区普通劳动者不畏艰难险阻，真心实意为各族人民服务的宏伟的气魄与胸襟。吴修利的《阿陀岭远眺》，对海南的崇山峻岭赋予雄奇的生命力

量。“阿陀岭用巨灵的肩膀，/把我们连人带车架上太空。/欢乐中出现了惊奇的一瞬：/雾气弥漫升腾/雄鹰盘旋俯冲……”海南的山的伟岸，人的坚强在作者笔下得到二为一体的雄浑表现。

改革开放前，以橡胶垦植为主体的边垦是开发海南的一项艰苦工程。请看当年国垦战士的回忆：“军号子捎走了悠悠岁月/却酿造了/满面温柔春风/满目的天涯绿/……搂着憧憬却酿造了朦胧的甜蜜/又是一个不眠夜……”（莫壮才《天涯军号子》）。创业于蛇盘兽踞的荒岭，其劳动的艰辛，物质生活的匮乏都是难以想象的。而几十年后，留给作者的却是对当年“军号子”的迷恋！应该说，这不仅是作者个人而且也是来自全国各地的边垦战士所共有的英雄豪情的抒发。忆念过去是为了更好地创造未来。今天海南的开发建设同样需要着全国人民同心协力。带着这种心情来读这首小诗，是会感到别有新意的。《诗选》中的不少篇幅是写兄弟民族的，但都不是为了猎奇而是颂唱了黎苗同胞的刚毅无畏而好客重义的民族性格，并对他们寄以诚挚的祝福，表达了各族人民同心同德建设未来的美好心愿。作为黎苗同胞主要居地的五指山，被写为海南各族人民的共同骄傲——“我的母亲”。符浩勇写《黎家酒旗》，是为了“昭示一个古老民族的强悍和庄严”黄万新的“撑葵叶为伞”的黎族姑娘是“走在城市街道上”的女性的美的化身。是的，解放前，海南各族人民有过共同战斗的经历；解放后也一直在共同建设着美好的生活。在莫壮才一首题为《往事与未来》的诗中，这位汉族作者当年“和黎族小伙唱交杯酒/和苗寨姑娘学对歌/跟老阿爸狩猎巡山/陶醉中熨平了举足的坎坷”。对于所有珍爱民族合作的读者，相信这种亲切的忆念会在一定程度上给他们带来感情的满足。当然，《诗选》的作者的视野并不囿限于海南一省一地，例如王辉俊的《方块字》就是对中华民族整体的颂唱。

旧体诗词是当前诗歌创作中一种不可忽视的形式。《诗选》中这一方面的作品，有些是写得很不错的。如冯骥德的“当知圆缺非人意，何用悲欢空自怜。……人生愿作长明月，不照前人照后人”（见《中秋月吟》）。以及陈镜任的“自古人生多风浪，何须愁白少年头。”（见《秋月吟》等等。风格冲

淡，涵蕴着淡泊自持，明达旷远的高尚情操。陈文娟借《蜡烛颂》以明志：“终生献光热，焚身待天明”，还有王文琼对“古稀岁月尚荷锄”的“勤劳妇”的赞颂，都很淡雅自然，毫无矫饰之态。“海南天涯寄此身，狂风暴雨自精神”，郑邦利的《椰树》既自勉亦勉人，他的那首《点绛唇》“故国重游，千峰叠翠辉云雾，东风吹处，碧浪连天舞……激情如注，回首频频顾”结尾五字将作者对屯昌、对挚友、对曾为之而献身的革命事业的那种不胜依恋之情写深了、写活了。我觉得这批旧诗词的作者，他们基本上传承了中国儒家民本主义与入世济民的思想，其中有些作者在诗艺上也是有较高的造诣的。

诗的生命在于创新。在这方面，一些青年作者的作品，给我以更为深刻的印象。如覃红云的《情女》“怕见明月/常见明月/且端坐一如千年前的模样/——早不见了刚才门外嬉戏的女孩。”是的，“青春难再，时不我与”，“千年”与“刚才”的对比，“怕见”与“常见”的矛盾，使一位纯情少女对爱情追求的逼切感跃然纸上，并将一丝淡淡的惆怅揉进读者的心扉。她的另一首《握住你的手》也是比较成功的。“十指，指指相连/不要让我在清晨的时候/牵不到你的手……/而草慢慢地长/而莺 好好地飞/我们 悄声地眠

蝴蝶/蝴蝶灿烂地升起。”爱的炽烈，爱的无疵，在“指指相连”中得到了细腻的刻写。草长、莺飞，蝴蝶的升起，这些联想意象的活灵介入，又使这种真诚的爱升华到了诗的美的高度。吴晓丹的诗有更多的象征、暗示或比喻。可以看出，他在追求一些较为奇特的意象，而且往往在它们的相互中作远距离的跨进，较少考虑与读者感知的同步，可能有些读者觉得难于理解。这不要紧，不同的读者群落有着不同的审美情趣，诗的欣赏过程其实是诗的再创作过程，读者各有不同的人生和阅读经历，形成了不同的风格的爱好，不可能也不必强求一致，风格与流派的多元化是新诗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个进步。对于一些有探索意义的作品，应该给予支持，这对新诗的发展是具有好处的。

《诗选》集了短诗 300 余首，大部分坚持着写实的方法，这也可无厚非。不足的是，尚未做到“实而不粘”，往往给人以灵动不足之感。如果想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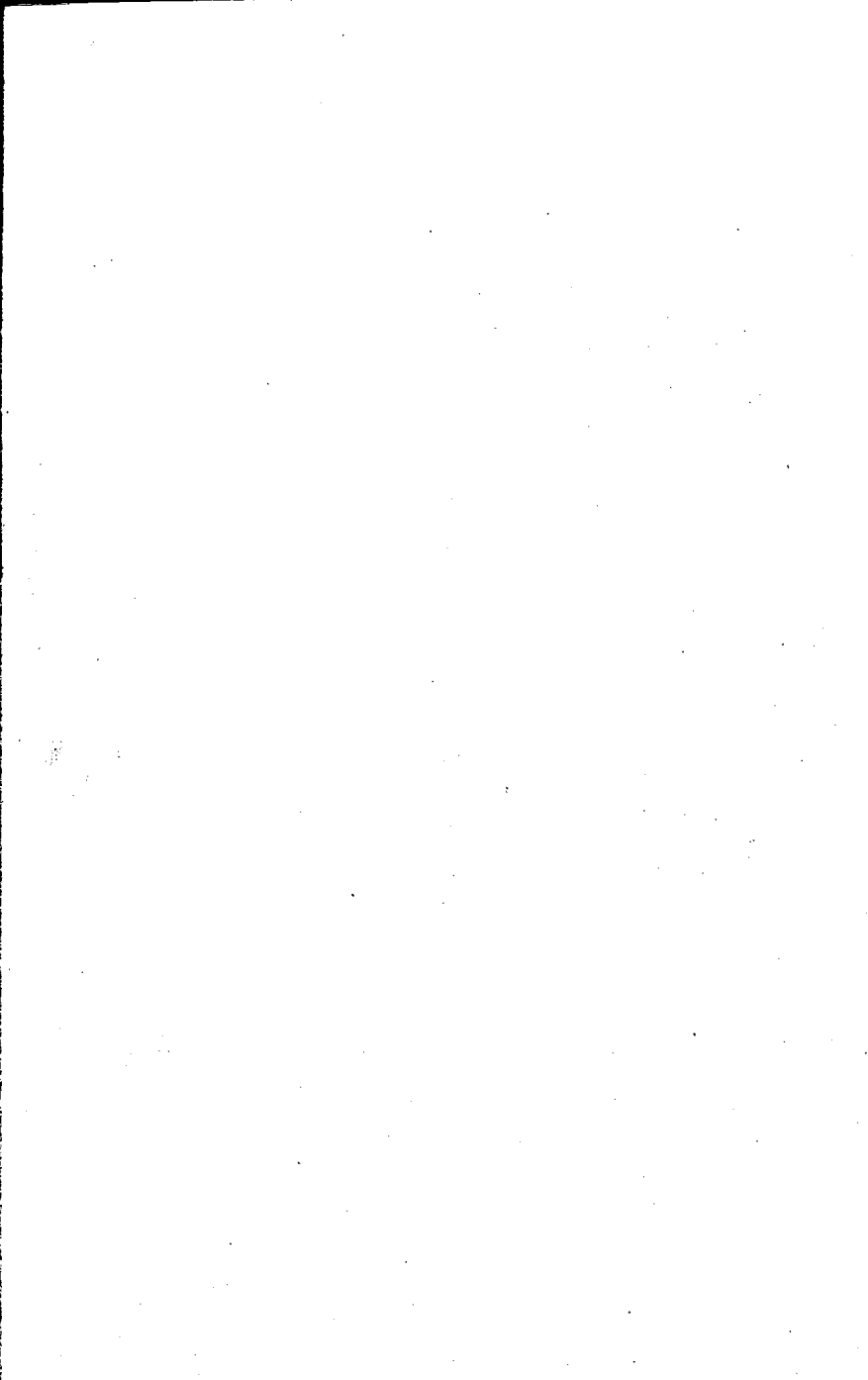
会读者以更多的新鲜感受。有的作者爱在诗中将自己的认识结论强加给读者,也许本意在明朗主题但却毁了诗美。也有诸如标语口号化之类的陈词滥调进入诗中,贬低了作品的档次,这些都是应该避免的。

诗贵创新,愿与中部诸诗友共勉。

1993年12月抄

成稿于海大园

本文作者,原海南大学党委宣传部部长,海南诗社《诗文学报》主编。离休后受聘于《特区时报》担任副社长并主编文艺副刊等专栏。1946年开始发表诗作,此后继续笔耕,作品散登于国内省地市和全国性报刊,偶有发表在新加坡,泰国和香港等地的,至今已有六个诗选集编入了他的诗作。专集《人、鬼、神》最近由南海出版公司出版。



迟到玫瑰亦富香韵

——关于“序”、“诗辑点评”的补述

吴修利

《海南中部诗选》，特邀云逢鹤先生作序，并约请许荣颂、周昌彪、天风、谭志龙等先生分别为诗辑写点评。他们的论述均十分精辟，辐射着理性的慧光。

由于编辑这本《诗选》，初时乃以屯昌县诗群的作品为对象，稍后聆听了各方面的意见，补进了琼中县、通什市诗友的一批佳作，以让“中部诗选”正其名副其实。这批诗稿是络绎组织断续收上的，后来选上的作品（包括屯昌作者补充的作品）来不及送给“序”和“点评”作者审评。（也生怕增添他们的麻烦，打乱他们的构思）。因此，漏评之处势必难免。这方面的责任不在于斯，而应归咎于工作仓促的编者。

迟到玫瑰亦富香韵，怎么办？我们总不能将自己的观感强插进别人文章中，这样做是很不礼貌的。为了尽可能消除迟到玫瑰遭到冷落的遗憾，我们只好自拿秃笔，对后来的作品另行补述。

第一辑收入的作品，大部分属中年诗人比较成熟之作，以自由体为主，兼收抱有“两栖”诗趣作者的一些五七言新诗。后补进此辑的作品，基本上也具备易体味雅俗共赏的特色，也能较好地传承弘扬“五四”以来新诗的优良传统和溶合民俗国风源流。作者黄明和的《初冬的黄昏》，咏叹出“呵，瘦枝横斜，寂寞疏材之处，/曾经是彩蝶蜜蜂的歌舞场”。这种追春之声并非哀婉于所失，而是为了启示“直面这时序更替的严峻法则，/春暖花开不至于乐而忘形”的人生哲理。而在他的另一首诗中写到他亲临醉心的西湖名胜，不是乐而忘返，居然情不自禁地生出乡思旅愁：“夜半犹思亲”、“梦魂绕故园”。从以上两首诗，不难窥见其诗情的淡雅和鲜明的对位色

彩,而且为读者屹立起一个时时事事处处保持清醒头脑的艺术形像。周玉琛的《当官谣》是一首言志诗,充满真情和激情,既是作者品格性情的自然流露,又是他为追求光明正义所撞击的诗的灵光和火花。“要当父母官”,/两耳要齐听,/双目要齐看,/泾渭分得清,/不当糊涂官,/偏听又偏信,/黄钟被抛弃,/瓦片乱雷鸣。”(《当官谣》)诗句明朗,言志铿锵,显而易见乃是他对社会现实深有所感而发。议论并非不可以入诗,当它与形象意境交叉时,是可以相互辉映的。李清照的“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是议论,但与下面的“如今思项羽/不愿过江东”之具体形象事件一结合,便也不失为好诗。

编进第二辑的诗作侧重古典格律诗,大部分来自老年作者之手,也夹杂中年吟友的作品。韵律较严谨,但也不苛求符合“平仄”、“平水韵”的高标准。其实,此辑中有不少作品是“破格”、“犯忌”的。对于某些不那么循规蹈矩而大胆探索勇于实践的作品,只要其意境美,语言精练,富有形象和诗文学的本体内涵,仍不失为好诗的,我们也照选。后补进此辑的诗作,大有“后来者居上”之势。陈英武在《参观长陵》一诗中,绘声绘色地描写了“古朝地下宫”的奇观实景:“沿阶蜿蜒入幽洞,/……玉贝金珠抛壕底,/……朕帝千尸藏锦冢。”对此,他满腔愤慨地联想起:“血迹泪影映泥中。/黎民枯骨丢荒野,”如此对照,令人不禁想起杜甫的千古名句:“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难能可贵的是,作者还不满足于写君王庶民的悬殊对比,不只揭示出封建朝代的阶级不平等,存在不公正,而且还用讽刺辛辣调子,唱出“君民死去鬼魂同”的论定,进而影射暴君的无端的奢侈、虚荣,是建筑在百姓苦难基础上的。林可的《吊诗魂》,感情深沉,对忧国忧民的大诗人屈原寄托于哀思,还讴歌了他人品作品对后世所产生的深远影响。“大雨封江汨水寒/龙舟催鼓裂肝肠。”诗句何其洗练,且画景跃动,切入强烈的情绪。这是作者身临其境时的景况?抑是当年屈原投江时的情状?似乎两者兼有之,这无关紧要,主要还在于表现诗人心中的“大雨”,感觉中的“寒”。这种大雨与寒,是超时空的,所蕴含的内涵也就无比丰富了,既斥古又及今,属独悟也撩动共鸣,不一而足。诗中的杰句“天问长留天地释,/

离骚自有离人量”。对仗工整巧妙，隐现爱憎的坚勇，于含蓄中开掘广度和深义。这是一首富有感染力的好诗。

收入第三辑的作品，均为青少年作者走笔，其中有朦胧诗、意象诗、荒诞诗，也有自由体传统形式，甚至出现古典格律体，可见青少年诗风也并非单一。其题材方面，触角所及多为爱情、人生、也有伸向社会时政领域的。此辑诗的主流乃是创意性、探索性、构思多样化、韵律行句无拘无束。但也有支流：思维离奇怪异、断裂破碎，言意不知所云，东抄西拼堆砌的模仿性、自落语言、结构框套的停滞性等。对于后者，我们本着百花齐放的方针，也听其自由，给予萌芽竞争的一角园圃。显而易见，青年诗作者中，有北岛、顾城、舒婷的膜拜者，也有席慕蓉、汪国真的追随者，甚至有叶赛宁、尼采、波德莱尔的影子，能形成自己独特风格的人还极少。自然，接受唐宋词潜移默化的青年作者也大有人在。因此，我们认为青年诗人可以不写受严谨格律束缚的古体诗，但不可不读一点优秀的古体诗，以广开自己的视野胸怀，蓄备自己诗思词汇的金库。——后来补进此辑的诗作，有不少作品披露出青春激荡、朝气蓬勃的风貌，也有赏试探向“禁区”的。在驾驭艺术技巧上，颇能显示出淡中见浓烈、情景交融、意像翻新的本领。陈国雄的《秋风》能抓住恰切的形像比喻：“我的心是寂寞的湖/你的情呵是一阵恼人的秋风/有你撩人的一拂/才有我涌动的心潮”。只用简练形像的四句诗，便将一位初恋者的内心世界表现得细腻入微。梁定惠的《秋夜》，写“我”对母亲的缅怀，感情很投入：“多少的秋夜/无法控制那奔涌的念潮/无法放弃那浓烈的思念，/常常感受到母亲的身子/同季节一样丰腴/我们总在田野上相逢别离”在表现“我”遥隔两地产生思绪时的那种动态心象，更是维妙维肖：“焦灼思念的目光/伸延到空旷的田野/月光下母亲那匍匐的映影/挥动闪光的镰刀”。儿女思念母亲的题材，是属于人性诗文学本体的一个活细胞，恐怕也是永恒的题材。而永恒的题材不等于就是永恒的作品，它还有赖于艺术的表现。此诗善于从“默默地伫立在秋夜的门口”入手，随就推进情与景，潜入心影与愿望，而后再回到秋夜的站处，形成了类似音乐旋律的三段式调子，加深印像，完成优美的瞬间造型。最末一句：

“读读秋夜门口的我”是想象的升华，表现“我”顾盼能获得相应的回音。此诗与唐代李商隐的《夜雨寄北》可谓异曲同工：“君问归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涨秋池/何当共剪西窗烛/却话巴山夜雨时”。其佳处均在于情思委曲，以现在之景预期未来，又期未来重显现在。像《秋风》、《秋夜》这样的诗，是不难为此时此地人所接受的，也有拥得众多读者共鸣的可能，不必要留待下世纪或域外知音给予理解和赞扬。而往往是民族的优秀的，必将属于国际的长久的。于民族的当代的虚无主义，能侥幸得到下世或异邦肯定的实属微乎其微。何苦要故弄玄虚，去创作那些连高级知识分子甚至作者本身也读不懂、难言传又难意会的作品呢？误人误己均不可取的。以诗人的良知而论，应该给读者予有益身心健康，有助珍惜生命价值的东西，倘负担不起呼唤上进的最高使命，起码也不能贩卖精神的海洛因。因此在表现“自我”的时候，总得想一想：这个“自我”是否患有瘟疫？是否让人接触就非传染不可？

收入第四辑的有风景诗和行业诗两个品种，均以海南中部地区这一特定环境为描写对象。其作者层不再划分年龄界限（老中青少兼有之）诗体也五光十色（格律、自由体综合其中）在风景诗方面，可以这么说：凡中部富有特色和代表性的山水风光（如五指山、通什市、度假村、琼中百花瀑布、木色湖等）均化为诗而在此辑展现。甚至连一些不甚出名的山水景色也在此辑露形。行业诗的反映面也较广，有厂场企业，有水产饮食、有卫生交通等。特别是行业诗，由于它是经济建设时期的产物，显得别开生面又很不成熟，还有待摸索出一条真正接近诗的路子。诗文学与行业结缘，其原因也许是两者可以互相受惠——行业辅助了诗文学，诗文学反过来又为行业铺路开渠。

后来补进此辑的诗作为数不少，其中赖启宇的《赞黎母山林业工人》，显得气势磅礴，有声有色：“电机割木轰隆响/大树搬家抖落虹”，这分明是一幅伐木者劳动的惊心动魄的画面，回应出林业工人豪迈的心声。符项武的《通什度假村》，形象地勾勒出这个旅游点的风韵艳貌，并反映了它设备的豪华和服务的殷勤，以及游客吃喝玩乐的雅兴。“雅阁飘香迎贵客/瑶池

净浴待仙姬/管弦阵奏阳春曲/红绿灯牵白燕姿/童子捧斟甘露酿/黎姑劝酒君醉迷。”诗句推出一块山中蓬莱仙境、世外桃源。此诗的描绘富有时代生活的典型性，诗句凝炼，韵律和谐，读起来朗朗上口，又可得到美的享受。在这本《海南中部诗选》中，我们也选了一些词之类的作品，如郑邦利的《点绛唇》，曾陈东的《清平乐》，潘正传的《菩萨蛮》等，这样做是否使《诗选》变得不伦不类？或者须将《诗选》书名改为《诗词选》？——关于诗所包含的体裁是很多的，“可以分为歌谣体、古体诗、近体诗、词、曲、新体诗和新民歌七大类”（见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席金友编著《诗词基本知识》48页）。古代，也早已称“词”为“诗余”。把词编进诗选集中，远非我们独为首创，当代有不少诗选集已有先例，如孟允安编《海南旅游诗集》（漓江出版社）、《郁达夫诗全编》（浙江文艺出版社编）。北京《诗刊》几乎每期都发表词，海南《诗文学报》也经常刊登词。看来“诗选”中收入词的问题，理应无可非议。关键的问题在于所选之词是否够质量？潘正传的《菩萨蛮》，周昌彪先生已慧眼称赞，这里不再重复。（见本书第二辑末页点评）郑邦利的《点绛唇》、曾陈东的《清平乐》等，也可算是有一定水平的好词。后者的《清平乐》虽然在词律方面尚不够严守，但在意境形象、语言上均有其长处：“黄昏秋暮，/酒后闲信步。/石桥外云淡路曲，/田里金黄处处。”字里行间既有色彩景致，又有画中人的动作行为，语言优美朴质，十分形象地亮出了一组生动的农村秋暮的丰收美景镜头。“凭栏登高送目/胶丛青翠幽穆/更喜荔枝林枝绿/农家粮足财富。”继而转变手法，把客体的远景换成诗中主人的特写，随又转换为他的视野，进一步充实了诗的主题，欢然怡然歌咏了三中全会后农村的新气象。这是作者的一首处女作，无论是思想性艺术性都达到一定高度。以上论述，在其他地方也许是多余的不必要的，但在文化素质尚低的中部，却是与无知而又狂妄自大者说理的手段。

上面补述的大多是《诗选》的优点，但说真话，“诗选”尚有不少缺陷之处，这在云逢鹤先生的“序”中已指出，在各辑“点评”中也提到，这里就不再浪费读者的时间了。需要补充的意见是：作品的优缺是非，最终的结论应由广大读者和时间实践鉴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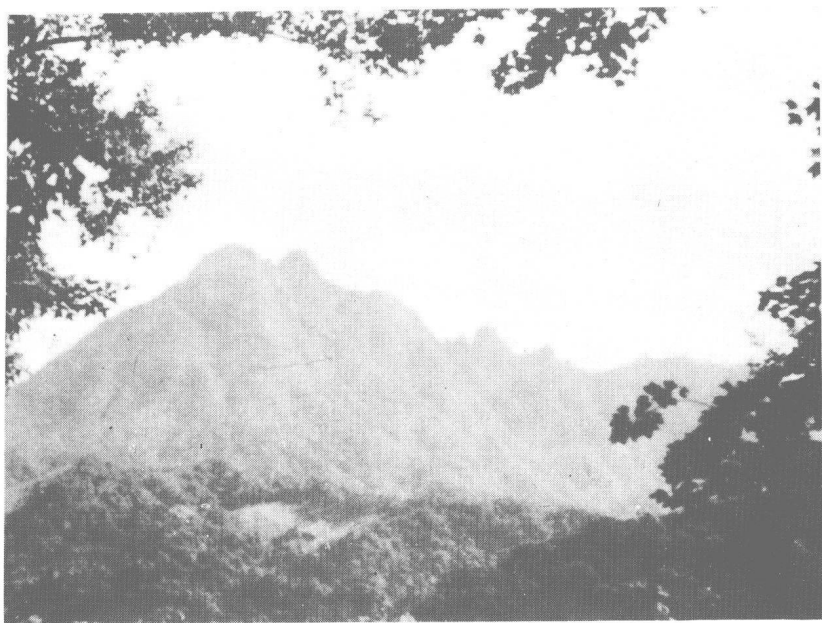
写于 1994 年多雨的早春
五指山北麓槟榔之乡

本文作者系海南作协会员、海南诗社理事、屯昌诗社副社长。

谨以此诗集
献给——

过去、现在、将来为海南
中部呕心沥血、
任劳任怨的同仁！

编者



雄奇的五指山

陈庆英摄

封面摄影 $\frac{2}{3}$ 1

- 1、笔尖石(陈元晖摄)
- 2、东坡石(陈元晖摄)
- 3、海南枫木鹿场(本场供稿)